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800
19 April 198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88年4月15日
美利坚合众国代理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谨代表根据安全理事会1950年7月7日第84(1950)号决议成立的联合国司令部，随函附上一份特别报告，驳斥关于联合国军司令部违反1953年《停战协定》的指控。

请将本信连同所附特别报告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

代理常驻代表
大使
赫伯特·奥肯(签名)

附 件

联合国军司令部给安全理事会的特别报告

1. 联合国军司令部是按照安全理事会1950年7月7日第84(1950)号决议成立的。安全理事会在该决议中建议成立由美利坚合众国主持的联合国驻朝鲜军联合司令部,以击退北朝鲜对大韩民国的武装侵略及恢复和平与安全。该决议还要求联合国军将“联合司令部所采取行动斟酌向安全理事会具报”。联合国军总司令签署了1953年7月27日《朝鲜停战协定》。根据该协定第17款规定,联合国军司令部所有的继任总司令都有责任遵守和执行《协定》的条款和规定。兹请注意1987年6月15日发表的联合国军司令部总司令给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18920),以进一步了解联合司令部在朝鲜停战方面的作用。在直接有关的各方达成更具持久性的和平以前,联合国军司令部继续履行停战协定所规定的职能和义务,维持朝鲜半岛的和平与安全。

2. 1987年7月21日,北朝鲜转来一份给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18998),其中捏造大量事由指控联合国军司令部破坏停战协定。这是明目张胆地企图欺骗国际社会相信朝鲜半岛紧张局势加剧,而奥林匹克运动会却定在今年下半年在汉城举行。

3. 1987年9月18日,联合国军司令部军事停战委员会首席委员写信给北朝鲜方面的首席委员,详尽地驳斥了北朝鲜捏造的指控,并明确警告北朝鲜不要企图破坏奥林匹克运动会。该信随附于后。

4. 联合国军司令部重申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规定,已作好准备并下定决心维护朝鲜停战及维持朝鲜半岛的和平与安全。

附 文

联合国军司令部军事停战委员会
首席委员威廉·彭德利海军少将给军事停战委员会
朝鲜人民军和中国人民志愿军首席委员
李泰和 (Li Tae Ho) 少将的信

你最近在给联合国的报告中宣称，联合国军司令部违反《停战协定》，在 1986 年 7 月 1 日至 1987 年 6 月 30 日之间“不断发动军事挑衅和敌对行动”和犯下“罪行”，共约 44000 次。这是蓄意歪曲事实。

让我们检查一下，这些指控的 44000 次“罪行”或“军事挑衅和敌对行动”到底是什么。

首先，指称联合国军司令部在报告所述期间 44,000 次违反《协定》行动中，有 43,000 次以上经过军事停战委员会秘书的审查，表明这些或者是日常的行政问题或轻微的不符《停战协定》行为，如身份证明不妥等。这些指控的 98% 以上属于行政和技术性的违规，如非军事区的警察没有佩带适当的臂章。具体的说，你称之为将导致战争的“敌对挑衅行为”的 24,789 次指控，不过是在非军事区内的工人和其他人员没有佩带适当的臂章。

第二，你方在此期间提出的不到 1000 项非属日常行政问题的指控中，绝大多数 (99%) 经过我方彻底调查后证明是错误的指控。

第三，对你方的所有指控所进行的分析表明，从没有任何指控所指的行为造成双方任何一个士兵或平民的伤亡。

第四，自从 1967 年以来，你方一直不参加联合视察小组调查违反《停战协定》的指控，这正是再次表明你方有意捏造违反协定的指控，而又避免参加调查，因为调查会证明这些指控是虚构的。

你方在报告中提出的这些数目大得荒谬的指控，加上你方最近向我方提出的次数激增的指控，明显是企图使世界舆论误以为朝鲜半岛的紧张局势加剧。你方企图制造假象是注定不会成功的，因为世界舆论总不会不知道真相。

遗憾的是，你方对缓和半岛的紧张局势似乎并不感兴趣。通过制造虚构的指控、夸大这些指控的性质、不断加强关于紧张局势的宣传，你方证明了正是你方在企图使本来不存在的紧张局势愈来愈紧张。世界绝大多数人民正在期待着 1988 年奥林匹克运动会，并希望朝鲜半岛上能实现和平与稳定。他们不会受骗，也能清楚地看到，联合国军司令部显然没有理由制造事件或加剧紧张局势，而是事实上正在根据《停战协定》作出一切努力，缓和紧张局势。如果今后发生破坏朝鲜半岛稳定与和平的行为，你方将负全责，你方也将无法躲在夸大、虚构的指控的烟幕后。

因此，我方告诫你方不要走这条路并敦促你方不搞这种手段，这才符合所有有关各方的最大利益。
